
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豫发改高技〔2022〕456号
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首批省产业创新中心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发展改革委，济源示范区发改统计局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：

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，加快提升产业创新能力，构建一流创新生态，打造国家产业创新中心的“预备队”，现组织开展首批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点领域

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技术、新材料、节能环保、高端装备、新能源、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、航空航天、新兴服务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，量子信息、氢能与新型储能、类脑智

能、未来网络、生命健康、前沿新材料等未来产业领域，国内技术领先的传统产业领域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各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发展改革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负责省产业创新中心的申报、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，落实建设条件和配套支持政策。

（二）请按照《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申报指南》《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编制提纲》（见附件）要求，指导牵头组建单位编制组建方案，并对组建方案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可行性进行审查。

（三）请于6月30日前将审查后的组建方案一式三份报送我委，电子版发至联系邮箱。

（四）我委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报送的组建方案进行评估论证，择优进行批复，并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。

联系人：王 飞 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302

联系邮箱：hngkj@126.com

附件：1.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申报指南

2.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编制提纲



附件 1

河南省产业创新中心申报指南

一、功能定位

省产业创新中心面向国家和我省产业发展战略性领域布局建设，是整合联合行业内创新资源、构建高效协作创新网络的重要载体，是颠覆性技术创新、先进适用产业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、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研发供给、高成长型科技企业投资孵化的重要平台，是推动新兴产业集聚发展、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的重要力量。

二、建设运行模式

省产业创新中心采取企业主导、院校协作、多元投资、军民融合、成果分享的新模式，探索运用新的组织体制，建立高效协同的运行机制，鼓励以独立法人形式运行，充分吸引、广泛利用国际国内、产业上下游的创新资源，促进政产学研资等关键环节融合贯通，打通从实验室到生产线产品的关键环节，大幅提高产业创新效率和水平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构建紧密合作的创新生态。整合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产业基金等各类资源，深化与国内外创新主体和创新平

台合作，推动政策链、产业链、创新链、资金链、供应链深度融合，促进“政产学研资”紧密合作，构建长期稳定的协同创新网络。

（二）开展关键技术研发。开展基础前沿创新向产业技术创新转移的核心技术攻关，促进实验室技术熟化、产业前沿技术研发和竞争前商品试制，补齐工艺、专用材料、专用设备、检测能力等短板，创制产业技术标准，推动产业技术变革。

（三）推动技术成果转移转化。打通产业链创新全过程堵点和难点，面向产业发展需求开展中试放大与产业化开发，促进技术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推广新技术、新模式，培育新业态、新产业，促进区域产业集群发展、创新发展。

（四）深化体制机制改革。先行先试成果转化、人才激励、科技金融等改革举措。开展知识产权集中运营，融合吸收利用高校、科研院所和企业等的专利技术，综合集成提供系统解决方案。

（五）加强产业创新人才培养。发挥人才对产业创新发展的带动作用，积极开展人才交流与合作培养，打造高水平产业创新队伍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组建单位。牵头单位在行业中具有显著创新优势和较大影响力，具有充分整合行业创新资源的能力，能够为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提供充足的技术、人才、资金支持及和条件保障。

鼓励牵头单位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、高校院所和社会资本，采取合作共建、资本投资、技术入股等方式参与建设。

（二）建设目标。围绕产业领域发展趋势及产业创新需求，分阶段制定可测度、可考核、可实现的发展目标，技术成果和创新服务具有良好市场前景，集聚具有世界水平的行业专家和研究团队，催生具有重大产业变革前景的颠覆性技术并实现转化，提升相关产业核心竞争力。

（三）基础条件。具有高水平的行业领军人才和一定规模的创新团队，拥有较完善的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开发、工程化试验条件，拥有待工程化的关键核心技术成果积累。

（四）运行机制。建立符合行业创新特点的人才激励机制、成果共享机制、协同创新机制等，具备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、成果转化与商业化、创业投资与企业孵化、知识产权管理与运营等相关功能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各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发展改革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负责省产业创新中心的申报、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，落实建设条件和配套支持政策。

（二）各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发展改革部门根据产业创新中心布局的领域和方向，择优推荐牵头单位，指导牵头组建单位编制组建方案，对组建方案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可行性审核把关后，正式行文报送省发展改革委。

（三）省发展改革委委托第三方机构，对上报的组建方案进行评估论证，采取“成熟一个、组建一个”的原则，择优认定批复，并统一命名为：“河南省 XX 产业创新中心”。同一领域不重复建设。

省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编制提纲

一、摘要（2500 字以内）

二、项目建设的依据、背景与意义

- 1.本产业领域在经济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
- 2.国内外产业发展状况、趋势与市场分析
- 3.本产业进一步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与原因
- 4.建设产业创新中心的意义与作用

三、组件单位概况和建设条件

- 1.牵头单位概况
- 2.其他组建单位概况
- 3.拟与产业创新中心建设相关的现有基础条件

四、主要方向、任务与目标

- 1.产业中心的主要发展方向
- 2.产业创新中心的主要任务
- 3.产业创新中心的发展战略与经营思路
- 4.产业创新中心拟产业化的重要科技成果
- 5.产业创新中心的近期和中期目标

五、组织机构、管理与运行机制

- 1.产业创新中心的机构设置与职责

2.主要技术带头人、管理人员概况与技术队伍情况

3.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

六、建设方案

1.建设地点

2.建设内容

3.建设周期与进度安排

4.资金来源和预算方案

5.经济社会效益与风险分析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八、附件

1.产业创新中心章程

2.其他配套文件（地方政府支持性文件，组建单位合作协议等）

